

#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文件

茂健职院〔2020〕162号

## 关于印发《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各党政管理机构，各教学教辅机构，各群团组织，各直属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

2020年12月31日



# 广东茂名健康职业学院医务室管理规定

一、学院卫生工作人员根据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开展工作，为全体学生服务，每学期初制定学院卫生工作计划，期末作出工作总结。

二、热情为全体教师、职工和每个学生服务。定期组织学生体格检查，对学生发育和健康状况做出比较评价分析，建立健全学生健康档案。

三、有目的有计划的向学生进行卫生知识宣传教育，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，做好卫生员的培训工作。

四、加强传染病防治管理，做到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治疗，控制蔓延，负责学生预防接种和组织工作。

五、做好教学、体育、劳动、设备、环境、饮食、饮水及个人等各项卫生监督监测。

六、非医务室人员进入医务室后保持安静，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及器械或药品。保持室内整洁、整齐，任何人不得在室内吸烟。

七、做好学生常见疾病和一般外伤的治疗救护和转诊工作。

八、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定期购置常用药品和必备器械，以便实施简便治疗。定期检查药品，注意失效期，医用器械消毒求及时，防止交叉感染。

九、借用医务室物品，使用完毕应及时归还，如有损坏酌情赔偿。

十、定期盘点药品，做到账目清楚。